

江门市新会区发展和改革局
江门市新会区国家税务局
江门市新会区地方税务局
江门市新会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文件

新发改〔2017〕148号

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34 部委关于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2016 版）的通知

区有关单位，各镇（街、区）：

现将《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34 部委关于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2016 版）的通知》（江发改体改〔2017〕620 号）转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附件：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34 部委关于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2016 版）的通知（江发改体改〔2017〕620 号）

(此页无正文)



江门市新会区发展和改革局



江门市新会区国家税务局



江门市新会区地方税务局



江门市新会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年9月28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江门市新会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17年9月26日印发

主办：区发改局综合股

(共印5份)